

证券代码：002431

证券简称：棕榈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3-095

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10月20日以书面、电话、邮件相结合的形式发出，会议于2023年10月25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会监事3人，实际参会监事3人。会议的通知、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雷栋主持，经与会监事表决通过如下决议：

审议通过《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表决情况：赞成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《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特此公告。

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年10月26日